证券代码:002065 证券简称:东华软件 公告编号:2026-050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东华软件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经全体董事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时限,会议通知于2026年8月6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

2、本次会议于2026年8月7日上午10:30以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3、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名。

4、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薛向东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5、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1、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东华算力科技(北京)有限公司提供承诺函暨对外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为子公司东华算力科技(北京)有限公司提供承诺函暨对外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1)。

三、备查文件

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八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065 证券简称:东华软件 公告编号:2026-051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关于为子公司东华算力科技(北京)有限公司提供承诺函暨对外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东华算力科技(北京)有限公司提供承诺函暨对外担保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其子公司东华算力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华算力科技”)共同向腾讯云计算(北京)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腾讯云”)出具《承诺函》,公司自愿作为东华算力科技与腾讯云合作期间的连带责任保证人,对东华算力科技在与腾讯云合作过程中产生的全部义务、债务、违约责任、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合作款项支付、合同履行、违约赔偿、诉讼费、律师费等相关费用),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本承诺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合作关系终止之日起满2年止(若有未结清债务或未履行完毕的义务则顺延至全部债务结清或义务履行完毕止)。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和《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本担保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东华算力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26年7月17日

3、注册地址:北京市昌平区郝庄子中街12号院生命谷(国际)生物工程创新中心4号楼二层1056(集群注册)

4、法定代表人:乔丹

5、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万元

6、主营业务: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大数据服务;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软件外包服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网络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企业管理咨询;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数字技术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人工智能硬件销售;人工智能公共数据平台;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7、东华算力科技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99%的股份,东华网络股份公司持有其1%的股份。

8、经核查,东华算力科技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信用状况良好。

9、财务情况:东华算力科技为新设公司,截至公告日尚未开展实际经营业务。

三、《承诺函》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连带保证责任;

2、担保范围:合作过程中产生的全部义务、债务、违约责任、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合作款项支付、合同履行、违约赔偿、诉讼费、律师费等相关费用);

3、担保期限:有效期为合作关系终止之日起满2年止,在合作期间产生未结清债务、未履行完毕义务,承诺函有效期顺延至全部债务结清、义务履行完毕之日止。

上述《承诺函》未签订,《承诺函》以担保业务发生时双方签署的法律文件约定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腾讯云是公司的重要核心战略合作伙伴,本次业务担保为东华算力科技与腾讯云业务合作所需,能够进一步加强双方战略合作高效协同性。东华算力科技将全面发展“算力租赁及token可持续运营、workbuddy、行业大模型”等AI业务,有助于强化公司AI算力业务核心竞争力,符合公司整体经营发展战略及全体股东长远利益。

东华算力科技是公司合并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公司对其提供担保符合公司整体发展需要。公司对东华算力科技日常经营决策具有绝对控制权,有能力对其经营风险进行控制。本次担保的其他股东不提供同比例担保或反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董事会同意上述担保事项。

五、累计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29.75亿元,皆为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占2025年末公司经审计净资产的24.14%。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六、风险提示

本次担保系配套本次对外合作业务的担保行为。鉴于该合作后续业务持续开展存在担保金额的不确定性,本次未设定固定担保债权金额,实际承担的担保金额将根据合作合同项下实际业务发生规模确定。公司将持续跟踪合作推进进度与担保实际发生规模,若担保实际发生金额触及信息披露标准,公司将严格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时履行相应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变动风险。

七、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承诺函》。

特此公告。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八月八日

证券代码:000935 证券简称:四川双马 公告编号:2026-37

四川和谐双马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无被否决的提案。

2.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 四川和谐双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由本公司董事会召集,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谢建平先生主持。会议于2026年8月7日下午2:00在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东大街下东大街段169号禧玥酒店38层会议室召开。

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45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48,904,63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9.2832%。其中:现场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3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89,239,39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1.4037%;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42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59,665,24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8795%。

注:截止股权登记日2026年8月3日,公司总股本为763,440,333股,其中: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数量为6,219,875股,该等回购的股份不享有表决权,因此本次股东会享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757,220,458股。

3. 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北京国枫(成都)律师事务所律师等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经现场投票、网络投票后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包含四个子议案,以累积投票方式进行表决。

1.01《关于选举谢建平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2《关于选举林栋梁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3《关于选举黄灿文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4《关于选举周凤女士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中的1.01子议案表决情况为: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448,772,398票,占出席本次会议参加投票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05%。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18,286,913票,占出席本次会议参加投票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2821%。

谢建平先生累积投票得票数超过出席本次股东会参加投票股东(包括股东的授权委托代表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二分之一,谢建平先生当选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本议案中的1.02子议案表决情况为: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448,724,100票,占出席本次会议参加投票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98%。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18,238,615票,占出席本次会议参加投票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0199%。

林栋梁先生累积投票得票数超过出席本次股东会参加投票股东(包括股东的授权委托代表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二分之一,林栋梁先生当选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本议案中的1.03子议案表决情况为: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448,724,101票,占出席本次会议参加投票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98%。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18,238,616票,占出席本次会议参加投票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0199%。

黄灿文先生累积投票得票数超过出席本次股东会参加投票股东(包括股东的授权委托代表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二分之一,黄灿文先生当选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本议案中的1.04子议案表决情况为: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448,723,997票,占出席本次会议参加投票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98%。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18,238,512票,占出席本次会议参加投票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0193%。

周凤女士累积投票得票数超过出席本次股东会参加投票股东(包括股东的授权委托代表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二分之一,周凤女士当选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包含三个子议案,以累积投票方式进行表决。

2.01《关于选举姚立杰女士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2《关于选举许劲生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3《关于选举周立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中的2.01子议案表决情况为: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448,723,982票,占出席本次会议参加投票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98%。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18,238,497票,占出席本次会议参加投票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0192%。

姚立杰女士累积投票得票数超过出席本次股东会参加投票股东(包括股东的授权委托代表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二分之一,姚立杰女士当选为公司独立董事。

本议案中的2.02子议案表决情况为: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448,724,031票,占出席本次会议参加投票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98%。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18,238,546票,占出席本次会议参加投票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0195%。

许劲生先生累积投票得票数超过出席本次股东会参加投票股东(包括股东的授权委托代表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二分之一,许劲生先生当选为公司独立董事。

本议案中的3.03子议案表决情况为: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448,760,383票,占出席本次会议参加投票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79%。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18,274,898票,占出席本次会议参加投票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2168%。

周立先生累积投票得票数超过出席本次股东会参加投票股东(包括股东的授权委托代表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二分之一,周立先生当选为公司独立董事。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不得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国枫(成都)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唐雪妮、徐岩

3.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2.法律意见书。

四川和谐双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8日

证券代码:603717 证券简称:天域生物 公告编号:2026-065

天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定向减资完成 暨猪场租赁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猪场合作模式变更事项概述

天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05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新签订猪场租赁合同的议案》。为继续推动公司与武汉沐园晟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沐园晟”)就武汉市江夏区舒安街八秀村猪场(以下简称“江夏猪场”)的合作,公司控股子公司武汉天乾农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天乾”,江夏猪场的实际经营者)、天乾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乾食品”)与沐园晟于2026年05月28日签订了《关于“江夏猪场”提前终止股权合作及结算,并转为租赁合作的协议》《猪场租赁合同》,双方协商一致终止原股权合作经营关系,合作模式变更为猪场租赁合作;且天乾食品为武汉天乾在新租赁合作模式下的特定金钱给付义务承担连带责任保证。

本次猪场合作模式变更涉及控股子公司武汉天乾定向减资程序,即向其股东沐园晟返还出资资产江夏猪场;新猪场租赁合作关系及租赁合同将自减资完成后沐园晟依法取得江夏猪场完整所有权之日起生效,租赁效力追溯至2026年01月01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05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重新签订猪场租赁合同暨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6)。

二、交易进展情况

1、近日,公司控股子公司武汉天乾已根据《公司法》等相关规定履行了全部减资法定程序,并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即武汉天乾已向其股东沐园晟定向返还其实物出资资产,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428.57万元减少至人民币1,000.00万元,股权结构由公司控股二级子公司湖北天豚食品科技有限公司持股70.00%提升至100.00%,沐园晟退出不再持有任何股权。本次减资事项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_万元;%

股东名称	减资前			减资后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持股比例
湖北天豚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货币出资	1,000.00	70.00	货币出资	1,000.00	100.00
武汉沐园晟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实物出资	428.57	30.00	–	–	–
合计		1,428.57	100.00		1,000.00	100.00

2、根据协议约定安排,双方原股权合作经营关系正式终止,各方就原合作模式产生的权利义务均确认结清、终止,互不追溯;双方于2026年05月28日签订的《猪场租赁合同》已正式生效,租赁效力追溯至2026年01月01日。

三、本次减资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减资事项系公司和武汉天乾在既有协议项下的义务履行安排,武汉天乾定向减资返还江夏猪场后又以承租猪场方式继续与对方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发展造成重大不利影响,未涉及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化,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其他说明与风险提示

1、新《猪场租赁合同》尚在履约期内,履约期间可能存在控股子公司因市场环境等因素影响导致经营或履约能力恶化,致使无法按约履行合同支付义务等,进而可能承担违约责任的风险,合同可能存在提前终止的风险。

2、新《猪场租赁合同》中约定控股子公司天乾食品为武汉天乾在该等协议下的特定金钱给付义务承担连带责任保证,若武汉天乾无法履行合同特定支付义务,担保方天乾食品存在代为清偿相关债务风险。

3、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8月08日

证券代码:603717 证券简称:天域生物 公告编号:2026-064

天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养殖业务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天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2026年7月养殖业务主要经营数据公告如下:

一、2026年7月养殖业务主要经营数据

2026年7月,公司销售生猪6.23万头(其中商品猪3.46万头,仔猪2.77万头),环比下降0.14%,同比上升262.06%;销售收入5,145.65万元,环比下降0.61%,同比上升144.66%。

2026年7月末,公司生猪存栏20.49万头,环比下降3.55%,同比上升25.08%。

月度主要经营数据汇总如下:

月份	生猪销量(万头)		销售收入(万元)		期末库存量(万头)
	当月	累计	当月	累计	
2025年7月	1.72	22.14	2,103.14	33,256.37	16.38
2025年8月	2.60	24.74	2,984.23	36,240.60	18.10
2025年9月	2.86	27.60	3,275.66	39,516.26	17.98
2025年10月	4.59	32.19	5,503.46	45,019.72	17.12
2025年11月	1.76	33.96	2,432.36	47,452.09	18.80
2025年12月	3.92	37.88	4,468.62	51,920.70	20.42
2026年1月	4.55	4.55	5,428.77	5,428.77	21.10
2026年2月	4.06	8.61	4,059.90	9,488.66	23.15
2026年3月	5.05	13.66	4,144.69	13,633.35	23.26
2026年4月	6.71	20.36	5,587.92	19,221.27	22.39
2026年5月	6.19	26.55	5,040.50	24,261.77	22.07
2026年6月	6.24	32.79	5,177.18	29,438.95	21.25
2026年7月	6.23	39.02	5,145.65	34,584.60	20.49

注:因四舍五入,以上数据可能存在尾差。

二、特别提示

1、上述经营数据均未经审计,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之间可能存在差异,因此仅作为阶段性数据供投资者参考。

2、基于生猪市场价格大幅波动以及公司投苗节奏变化等因素影响,未来公司生猪销售数量和销售收入存在月度波动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8月08日

证券代码:603087 证券简称:甘李药业 公告编号:2026-061

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购注销原因:经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鉴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原激励对象中7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8名激励对象绩效考核结果为B、1名激励对象绩效考核结果为C;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原激励对象中6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1名激励对象本次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A但其计划于近期离职、9名激励对象个人考核结果为B。公司对前述32名中31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达解除限售条件的502,800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

● 本次注销股份的有关情况

回购股份数量(股)	注销股份数量(股)	注销日期
502,800	502,800	2026年8月12日

(注:上述32名中的1名激励对象持有的21,000股限制性股票因个人原因被法院冻结,导致该21,000股限制性股票本次无法注销,故本次回购注销的股份数量为502,800股。)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决策与信息披露

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价格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对31名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未达成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502,800股予以回购注销。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已对该议案进行事前审议,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详见公司2026年4月23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24)。

公司已根据法律规定就本次股份回购注销事项履行了通知债权人程序。具体详见公司2026年4月23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4)。自该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公司未接到任何公司债权人关于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的要求,也未收到任何债权人对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项提出的异议。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情况

(一)本次回购注销的原因及依据

根据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鉴于激励计划授予对象中7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公司决定取消上述激励对象资格并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合计68,400股;鉴于激励计划授予对象中有8名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B,可按对应比例解除限售,未达标部分由公司回购注销;1名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C,不达标,未满足解除限售条件。因此,公司决定回购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部分限制性股票合计98,000股,回购价格为14.65元/股。

根据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鉴于激励计划授予对象中6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公司决定取消上述激励对象资格并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合计385,000股,其中1名已离职激励对象持有的21,000股限制性股票因个人原因被法院冻结,导致该21,000股限制性股票本次无法注销;鉴于激励计划授予对象中有1名激励对象本次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A,可按对应比例解除其第二个限售期对应限制性股票,但其计划于近期离职,尚未解锁限售的第三个限售期对应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鉴于激励计划授予对象中有9名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B,可按对应比例解除限售,未达标部分由公司回购注销。因此,公司决定回购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部分限制性股票合计404,800股,回购价格为17.09元/股。

(二)本次回购注销的相关人员、数量

上述32名中的1名激励对象持有的21,000股限制性股票因个人原因被法院冻结,导致该21,000股限制性股票本次无法注销,因此,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涉及的激励对象共31人,合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502,800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已全部完成,2024年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剩余数量为2,581,000股。

(三)回购注销安排

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上海分公司”)开设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账户号码:B886659377),并向中登上海分公司申请办理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预计本次限制性股票将于2026年8月12日完成注销,公司后续将依法办理工商变更等相关手续。

三、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增减数量	本次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股份	36,777,709	6.15%	-502,800	36,274,909	6.07%
无限售条件股份	561,157,260	93.85%	0	561,157,260	93.93%
合计	597,934,969	100.00%	-502,800	597,432,169	100%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

四、说明及承诺

公司董事会说明: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涉及的决策程序、信息披露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安排,不存在损害激励对象合法权益及债权人利益的情形。

公司承诺:已核实并保证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涉及的对象、股份数量、注销日期等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已充分告知相关激励对象本次回购注销事宜。如因本次回购注销与有关激励对象产生纠纷,公司将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关法律责任。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

“1.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已经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管理办法》《2022年激励计划(草案)》《2024年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

2. 本次回购注销符合《管理办法》《2022年激励计划(草案)》《2024年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尚需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及办理减少注册资本和股份注销登记等手续。”

特此公告。

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8日

证券代码:603014 证券简称:威高血净 公告编号:2026-052

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合营企业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被担保人关联关系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威高泰尔茂(威海)医疗制品有限公司	其他:合营企业	1,192.82万元	11,974.40万元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13,167.21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1.85%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不适用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2026年8月5日,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威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城支行(以下简称“威海银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威高泰尔茂(威海)医疗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高泰尔茂”)向威海银行办理包括但不限于贷款、承兑、贴现、保函及担保等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合同约定的担保总额为2,900万元,其中新增担保额度为1,192.82万元,剩余1,707.18万元为延续过往已有的存续借款的担保。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5月21日分别召开2026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四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6年6月8日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威高泰尔茂(威海)医疗制品有限公司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威高泰尔茂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事项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14,9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合营企业提供关联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5)。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威高泰尔茂(威海)医疗制品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宋修山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000057929152F
成立时间	2012年12月6日
注册地	山东省威海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威高西路7号
注册资本	30,5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非独资)
经营范围	大容量注射剂的生产、销售,Ⅱ类体外循环及血液处理设备(6845)、Ⅲ类医用高分子材料及制品(6866)的生产、销售(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从事Ⅰ类医疗器械产品的生产及销售、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及进出口业务(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医疗用品领域和软件技术领域(互联网和相关业务除外)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机械设备销售;医疗设备租赁。(依法禁止的项目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有效期以许可证为准)
关联关系	为公司的合营企业
关联人股权结构	公司持股50%,泰尔茂中国持股50%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3月31日/2026年1-3月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
	资产总额	23,451.03	23,966.04
	负债总额	20,966.21	22,426.94
	资产净额	2,484.82	1,529.10
	营业收入	6,341.50	21,167.57
	净利润	776.82	1,628.08

威高泰尔茂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保证人: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威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城支行

保证合同担保金额:2,900万元(其中新增担保额度1,192.82万元,剩余1,707.18万元为延续过往已有的存续借款的担保);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范围:所有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本金、利息、逾期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等和为实现债权、担保权而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律师费、执行费、拍卖费、公告费、保险费、鉴定费、提存费、差旅费、电讯费、结算费用、生效法律文书确认的迟延履行期间的加倍债务利息和其他相关合理费用等)。

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的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本次为威高泰尔茂提供担保,主要是为满足威高泰尔茂正常运营的资金需求,支持其经营发展,符合公司战略及产业布局,对公司的长期经营发展具有促进作用,不会影响公司自身正常经营。威高泰尔茂目前生产经营均正常开展。因此担保事项预计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将在提供担保后密切关注被担保方的生产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6年5月2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威高泰尔茂(威海)医疗制品有限公司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担保总额(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逾期担保累计金额(万元)
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	13,167.21	1.85%	0
上市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	0	0	0
上市公司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	0	0	0

特此公告。

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8月8日

证券代码:600970 证券简称:中材国际 公告编号:临2026-044
债券代码:241560 债券简称:24国工K1

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苏州中材建设有限公司共同为所属中材国际埃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中材国际建筑材料及工程公司	514,857.60美元	0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人民币)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人民币)	150,112.34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6.54
特别风险提示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2026年1月,中材国际建筑材料及工程公司(英文名称:SIEE CONSTRUCTION PLC,以下简称“中材国际埃塞子公司”)与业主签订乌干达200TPD粉磨站项目合同,按照合同要求应向业主开立预付款保函514,857.60美元(约349.56万元人民币)。鉴于中材国际埃塞子公司无法满足独立获得信用授信条件,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材国际”)和子公司苏州中材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中材”)按照持股比例(中材国际持股99%,苏州中材持股1%)以预付款保函的形式为乌干达200TPD粉磨站项目合同提供担保。2026年8月6日,公司和苏州中材收到银行开出相应保函的通知,预付款保函金额分别为509,709.02美元和5,148.58美元(合计约为349.56万元人民币),保函期限自开立之日起至2027年1月30日止。

(二)内部决策程序

2026年2月27日,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担保计划的议案》,公司及子公司未来12个月内拟向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等新增提供总额不超过折合人民币约45.98亿元的担保。公司2026年担保计划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股东会批准的额度内授权公司董事长、总裁、财务总监共同负责并处理公司担保相关事宜。本次担保事项在上述额度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

(三)担保额度调剂情况

本次被担保方中材国际埃塞子公司在公司2026年度担保计划审议时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低于70%,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超过70%,根据《关于公司2026年担保计划的议案》的审批额度,相应自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额度中,调减中材国际东非公司担保预计额度人民币349.57万元。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中材国际建筑材料及工程公司(英文名称:SIEE CONSTRUCTION PLC)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持股99%; 苏州中材建设有限公司持股1%
法定代表人	孟江涛
营业执照编码	KIA/PC/14/673/8770815/2015
成立时间	2021年5月19日
注册地	埃塞俄比亚亚的斯亚贝巴
注册资本	820万埃塞俄比亚比尔
公司类型	公众有限公司(Public Limited Company)
经营范围	工程技术咨询、工程建设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26年6月30日/2026年1-6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20,580.49	18,604.50
	负债总额	19,036.23	19,170.34
	资产净额	1,544.26	-565.84
	营业收入	3,007.76	2,556.60
	净利润	2,110.10	-697.25

三、银行保函的主要内容

1、申请人:中材国际建筑材料及工程公司

2、义务人: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中材建设有限公司

3、受益人:NATIONAL CEMENT COMPANY UGANDA LTD

4、保函金额:合计514,857.60美元(约为349.56万元人民币)

5、生效及失效条款:保函期限自开立之日起至2027年1月30日止

6、适用规则:国际商会见索即付保函统一规则(URDG758)和乌干达法律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为保障中材国际埃塞子公司乌干达200TPD粉磨站项目顺利实施,本次由公司与苏州中材代为开立银行预付款保函,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和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此次提供担保风险相对可控,具备合理性和必要性。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担保总额(万元人民币)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逾期担保累计金额(万元人民币)
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	150,112.34	6.54	0
上市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	119,590.77	5.21